

衛道高級中學 107 學年度午(晚)餐團膳 餐具租用暨委外洗滌規格

採購標的名稱：團膳餐具租用暨委外洗滌。

壹、參加廠商資格：

- 一、政府機構核定之公司執照、營利事業登記證。
- 二、最近一期納稅繳款書收據影本。
- 三、1 年內無退票記錄證明。
- 四、公司產品責任險保險額(含)五千萬元以上。
- 五、檢附員工人員體檢報告。
- 六、有完整洗滌設備，含軟水設備、洗碗機、洗籃機等機具。

貳、餐具：須備有餐具材質檢驗證明，取得 SGS 或公證機關檢驗文件合格報告，
餐具未含塑化及其他有害人體健康之材質。

參、需求廠商名額：正取 1 家，備取 1 家。

獲選廠商與本校簽約，契約未期滿經終止、或解除者、或廠商自行放棄者，本校得不經評選程序，直接由備取廠商遞補，供應團膳至原契約期滿為止。

肆、計費方式：以實際用餐人數計費，每人每日 3 元。

伍、承辦期限：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陸、交貨地點：台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(台中市四平路 161 號)。

柒、付款方式：每月結算乙次，實際人數以本校確認之實際搭伙人數核算，廠商於次月 5 日以後開具發票及送貨簽收單據，送至總務處辦理付款手續。

捌、廠商企畫書及簡報說明：

- 一、應提供緊急應變措施及相關協力廠商證明。
- 二、提供餐盤、碗的樣品，並說明送餐具及回收洗滌過程。
- 三、提出洗劑購買證明。